

歷史及發展

本集團源於一九九三年六月，當時中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的東傑實業有限公司（「東傑實業」）於上海成立東傑電氣（中國），初步註冊資本為1,000,000美元。東傑實業為一家於香港註冊的公司，當時由張先生擁有於東傑實業40%的股權，而其餘的60%則由其當時的營商夥伴一名獨立第三者擁有。東傑電氣（中國）主要從事電視機機芯的開發及設計，從全散件的形式供應電視機機芯給予中國的客戶。

為把握中國國內電視機市場出現的潛力需求，東傑電氣（中國）在張先生的管理下，於一九九三年開始研究及開發彩電科技，並特別注重電視機的SCM科技，該科技源自其他先進市場如歐洲及日本等的海外電視機生產商，在當時來說，該科技屬中國相對較新的科技。

基於本集團擁有SCM科技及生產彩電的專有知識，東傑電氣（中國）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已接獲其首份為一家基地設於中國山西的當地家電供應商生產SCM彩電機芯的訂單。自此，東傑電氣（中國）逐漸擴大其業務，並於中國建立其作為彩電生產的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市場地位。

約於一九九三年六月，著名日本電子生產商NEC成為本集團的一名客戶，委聘本集團為其於中國製造的NEC品牌電視機的客戶提供研究及開發，鑑於本集團的可靠及優質服務，約於一九九四年十月，東傑電氣（中國）擴大及拓展與NEC在中國以外其他國家製造NEC品牌電視機方面的業務合作。

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三丸（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分別由張先生及童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擁有98%及2%的權益。自其成立以來，三丸（集團）的業務一直集中於向香港及海外客戶供應電視機機芯，以及從中國以外地區採購電視機原材料及元件。

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為與其當時的營商夥伴散伙，張先生將其於東傑實業的40%股權出售予其其他股東，而三丸（集團）則以1,619,165美元的代價向東傑實業有限公司收購東傑電氣（中國）的全部股權。

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土地使用權銷售合約，以總代價406,420美元收購其現時位於中國上海閔行區顧戴路2618號的總辦事處的物業。該物業現時佔用的總建築面積為4,661.54平方米，主要包括一幢辦公室大樓、一間接待室及四個貨倉。

於一九九八年一月，東傑電氣(上海)由三丸(集團)成立為中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1,000,000美元。東傑電氣(上海)的基地同樣設於中國上海，主要從事為中國境外客戶設計、開發及供應電視機機芯。東傑電氣(上海)為數500,000美元的第二期注資受到延誤。董事認為，由於亞洲金融風暴，國外投資者(如本集團)一般對作出投資決定更為審慎，亦就此原因更加關注營運資金的分配，本集團已延遲出資。根據中國法律意見，延遲注資不符合中國有關法律及規例。然而，注資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完成。監管機關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六日向東傑電氣(上海)發出商業登記證，確認其1,000,000美元的註冊資本，東傑電氣(上海)已通過於延遲注資後的年度檢查。中國律師知會本公司，由於東傑電氣(上海)已通過工商行政管理局其後的年度檢查，因此，商業登記局是否有權註銷其登記並非關鍵所在。

於一九九八年十月，三丸電氣(蕪湖)由三丸(集團)與一名獨立中方於中國安徽省蕪湖成立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三丸電氣(蕪湖)的初步註冊資本為1,000,000美元，由三丸(集團)出資880,000美元(相當於註冊資本的88%)，及由合營企業中方以轉讓位於蕪湖經濟技術區3號4樓予三丸電氣(蕪湖)而出資120,000美元(相當於註冊資本的12%)。據董事所知，中國合營方已於三丸電氣(蕪湖)成立後將物業交予三丸電氣(蕪湖)，並盡力處理轉讓註冊，但無法轉讓物業的業權予本集團。中國合營方沒有作出關於物業業權轉讓失敗的解釋。因此，自三丸電氣(蕪湖)成立以來，該工廠物業的所有權未有轉讓予三丸電氣(蕪湖)。該工廠物業仍未投入營運，而三丸電氣(蕪湖)已向中國合營方租用另一所位於中國蕪湖的物業(即本招股章程「物業估值」一節第5項物業)，作為生產之用。三丸電氣(蕪湖)主要從事組裝彩電、電視機遙控器及其他電視機零件及元件。本集團向三丸電氣(蕪湖)作出880,000美元的注資受到延誤。董事認為，由於亞洲金融風暴，國外投資者(如本集團)一般對作出投資決定更為審慎，亦更加關注營運資金的分配，因此本集團延遲出資。根據中國法律意見，延遲注資不符合有關中國法律及規例。然而，注資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完成。根據三丸電氣(蕪湖)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發出的驗資報告，三丸(集團)已向三丸電氣(蕪湖)作出註冊資本880,000美元。由於中國合營方並無將該等物業的合法業權轉讓予三丸電氣(蕪湖)作為120,000美元的出資額，三丸電氣(蕪湖)的全部資本均只由本集團出資。經計及上文詳述本集團的出資額後，董事認為，中國合營方無權分享三丸電氣(蕪湖)的溢利及資產，因而三丸電氣(蕪湖)採用收購會計法，自其成立日

期以來被列作全資附屬公司。申報會計師認為，該項處理方法在上述情況下實屬適當。監管機構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九日發出商業登記證，確認其1,000,000美元的註冊資本，而東傑電氣(上海)已通過於延遲注資後的年度檢查。中國法律顧問知會本公司，由於三丸電氣(蕪湖)已通過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其後的年度檢查，因此，商業登記局是否有權註銷其登記並非關鍵所在。獨立中國合營方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簽署確認書，確認其將不會對本集團就延遲注資而提出任何索償。根據中方與三丸(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三丸(集團)同意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按代價120,000美元向中國合營方購買於三丸電氣(蕪湖)的12%股本權益。此外，三丸電氣(蕪湖)亦同意向中國合營方購買租賃土地、生產場地及三丸電氣(蕪湖)於當時使用的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上述收購支付約7,000,000港元的按金。由於本集團直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才獲授租賃生產設施的土地使用權，故此，按金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作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長期按金。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東傑電氣(中國)作為中國著名彩電生產商南京熊貓電視機有限公司的主要供應商之一，就南京熊貓電視機有限公司與Grupo de La Electronic(一家隸屬於古巴政府信息及通信部的公司)的一百萬部彩電採購項目為南京熊貓電視機有限公司提供全散件形式的電視機解決方案。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上海市高新技術企業(產品)認定辦公室認許東傑電氣(上海)為上海市高新技術企業，以表揚其成就。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東傑電氣(上海)亦獲認許為上海市高新技術企業。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東傑電氣(中國)獲上海市外國投資工作委員會及上海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認許為外商投資先進技術企業。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鑑於未來的業務擴展，特別是為配合增長中的研究及開發隊伍，以及擴大其貨倉，東傑電氣(中國)與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訂立一項土地使用權授出合約，以609,990美元的代價收購鄰近其上海現有總辦事處的毗連土地的土地使用權50年，該土地的地盤面積為20,333平方米。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張先生以總代價750,000港元將750,000股三丸(集團)股份轉讓予Good Day International，該等股份佔三丸(集團)已發行股本的15%。Good Day International是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張先生的兒子張烜誠先生持有其5%的股權，而餘下95%的股權則由張烜誠的母親吳黎霞女士(張先生的前妻)持有。於轉讓後，張先生、童先生及Good Day International分別擁有三丸(集團)的83%、2%及15%權益。三丸(集團)原本由張先生及童先生分別擁有98%及2%權益。

為了擴展其銷售網絡，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本集團於德國埃爾蘭根成立三丸(德國)作為其銷售辦事處，以開拓歐洲的商機。三丸(德國)由本公司擁有75%的權益，而其餘25%的權益則由四名以德國及中國為基地的三丸(德國)職員(包括兩名管理層職員)(原為獨立第三者)擁有。於成立三丸(德國)前，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起已於德國設立聯絡辦事處。

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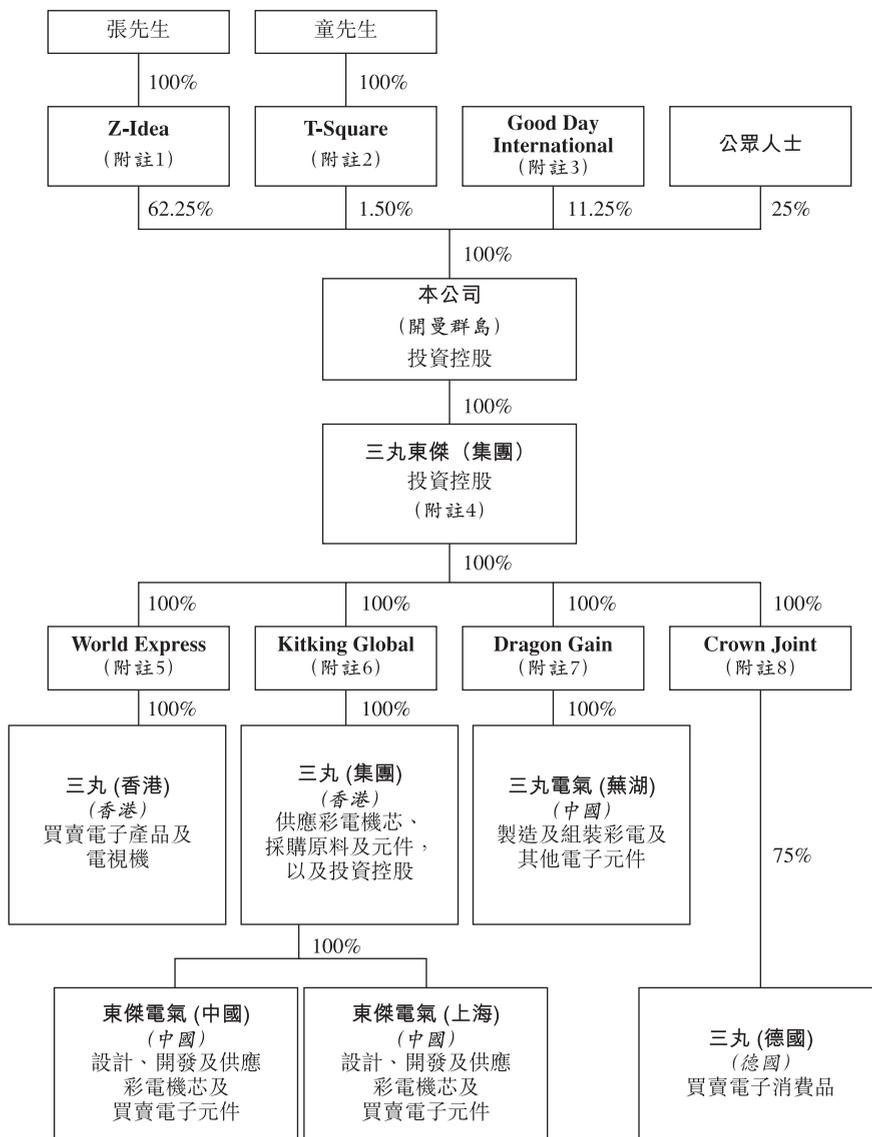
為預期進行股份發售，本集團已進行重組。根據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包括下列各項：

- 三丸(集團)(i)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向一名獨立第三者中國合營方收購於三丸電氣(蕪湖)餘下的12%股本權益，代價為120,000美元，以三丸電氣(蕪湖)註冊資本的按比例面值釐定；及(ii)向中國合營方收購三丸電氣(蕪湖)的生產設施所在的生產大樓及生產設施，代價為人民幣8,500,000元。根據一九九八年十月十五日訂立的合營協議，中國合營方須注入一項廠房物業，作為其對三丸電氣(蕪湖)註冊資本作出為數120,000美元的出資額，並須將該廠房物業的業權轉讓予本公司。然而，該廠房物業的合法業權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未有轉讓予三丸電氣(蕪湖)。於收購三丸電氣(蕪湖)的12%股權前，三丸電氣(蕪湖)向中國合營夥伴租用另一項物業及其他有關設施作生產之用，年租金約人民幣700,000元。於二零零三年，中國合營方邀請三丸電氣(蕪湖)收購三丸電氣(蕪湖)的土地、租賃生產設施、於當時已由中國合營方租予三丸電氣(蕪湖)的生產設施及其於三丸電氣(蕪湖)的12%股權。考慮到三丸電氣(蕪湖)自二零零二年開始獲利，及收購三丸電氣(蕪湖)的12%股權將有助集中本集團於三丸電氣(蕪湖)的權益。於收購後，本集團亦將可節省向中國合營方支付的年租金。由於收購的緣故，三丸電氣(蕪湖)由三丸(集團)全資擁有；

- Dragon Gain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八日向三丸(集團)收購三丸電氣(蕪湖)的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0,734,755.74元。代價是經參考三丸電氣(蕪湖)根據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後釐定。三丸電氣(蕪湖)因收購而由Dragon Gain全資擁有；
-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八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將東傑電氣(中國)於杭州國芯持有的32%股本權益轉讓予張先生，代價為人民幣3,200,000元，經參考按比例佔杭州國芯的註冊資本面值釐定。於完成轉讓時，東傑電氣(中國)不再於杭州國芯擁有任何權益。由於杭州國芯的業務有別於本集團，故此，董事認為轉讓將使本集團可有效分配本集團的資源予其核心業務。有關杭州國芯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與張先生及杭州國芯的關係及不競爭承諾」一段；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九日，三丸(集團)向Kitking Global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三丸(集團)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10股，並收取現金；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九日，將於上段所述的配發及發行前所發行的三丸(集團)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5,000,000股普通股轉換為三丸(集團)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將三丸(集團)於三丸(德國)的全部75%股權轉讓予Crown Joint，代價為225,000歐元。由於轉讓的緣故，Crown Joint於三丸(德國)的75%股權中擁有權益；及
- 本公司向Z-Idea、Good Day International及T-Square收購三丸東傑(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是以(i)將由Z-Idea、Good Day International及T-Square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的10股未繳足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及(ii)本公司按Z-Idea、Good Day International及T-Square各自於三丸東傑(集團)的持股量的比例，向彼等合共配發及發行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歷史及重組

於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的持股及公司架構(假設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已完成)及本集團各間成員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註冊地點載列如下：



附註：

1. Z-Idea是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2. T-Square是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童先生全資擁有。
3. Good Day International是一間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該公司分別由張先生的前妻吳黎霞女士及張先生的兒子張烜誠先生擁有95%及5%的權益。

4. 三丸東傑(集團)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5. World Express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三丸東傑(集團)全資擁有。
6. Kitking Global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三丸東傑(集團)全資擁有。
7. Dragon Gain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三丸東傑(集團)全資擁有。
8. Crown Joint 是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三丸東傑(集團)全資擁有。